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泽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年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21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刘晓一、王维安、傅黎瑛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

报告》。

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55,823,445.44元，按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582,344.54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748,966,273.43元，减去2019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43,130,414.6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846,076,959.65元。

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数后的最新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361Z0324 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了专项报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2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丁泽成、张威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计划向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申请总金额为 1,061,575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与银行和非银行机构签订贷款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

公司向银行和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如下：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额度为 650,000 万元、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额度为 260,000 万元、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额度合计为 51,575 万元、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额度为 50,000 万元、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额度为 21,000 万元、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额度为 5,000 万元、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额度为 1,000 万元、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额度为 18,000 万元、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额度为 5,000 万元。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银行和非银行机构实际授予授信情况，在上述总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及子公司贷款和其它金融业务手续，本项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

9、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6、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7、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的通知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会计准则、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第 13 条的经营范围进行相应修改，其他条款内容不变（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该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

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稿）》和《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 1、2、4、5、7、8、9、10、11、12、14、18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